证券代码: 833027

证券简称: 阳光金服

主办券商: 东吴证券

阳光恒美金融信息技术服务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2017年4月10日,电子邮件方式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: 2017年4月20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5、会议主持人: 赵捷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阳光恒美金融信息技术服务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 5 人,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(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)共 5 人,缺席本次监事会决议的监事共 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5票, 反对票0票, 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 - 1、议案内容:

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出具的2016年度财务审计报告,编制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5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 - 1、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编制了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5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。
 - 1、议案内容: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、《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(试行)》和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(试行)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,公司全体监事在全面审核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,认为:

公司 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 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;

公司 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,其中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 映了公司 2016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;

在提出本意见前,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5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
 - 1、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,为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,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,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,更好地维护全

体股东的长远利益,公司拟定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 5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 - 1、议案内容:

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本公司2017年度的审计机构,聘期为一年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 5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转让全资子公司 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 - 1、议案内容:

因经营发展需要,公司拟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菁育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100%股权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5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 - 1、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公司实际经营的情况,公司将在 2017 年度与厦门中富知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,涉及媒介代理、媒介采购、互联网营销服务、财务顾问服务等,预计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5票, 反对票0票, 弃权票数0票。

3、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阳光恒美金融信息技术服务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阳光恒美金融信息技术服务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4月20日